

聖經釋經學(二)見證耶穌

耶穌曾問猶太人：「你們到曠野是要看什麼(太 11:7)？」不是別的，是要看先知。我們讀聖經究竟要看什麼？不是別的，就是要看到耶穌。許多人讀聖經憑自己的感想，或者在其中想要找到日常生活可以應用的經文，這都無可厚非。然而聖經最主要所要呈現的就是顯明神自己、祂的作為，和祂對屬祂子民的旨意。其實，耶穌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祂是天上各樣屬靈福氣的源頭(弗 1:3)，祂是我們今生面對所有問題的答案。有了祂，就有一切；沒有祂，一切都歸於虛空。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；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(約翰福音 5:39)

一. 舊約聖經的見證

耶穌說舊約聖經為祂作見證，從摩西律法、先知的書，和詩篇，都有指著祂的話(路 24:27, 44)。只有用屬靈的角度，才能超越時空，進到屬神和永恆的領域。

1. **摩西的律法**：摩西五經是聖經最先被寫成的，是第一個將神的啟示表明出來的書。從五個書卷上都可以看到耶穌，顯出神奇妙的作為和行事的原則。
 - a. 創世記：從神的創造、賜福、咒詛、審判，供應一切的需要，看到耶穌。
 - b. 出埃及記：祂是以色列的拯救者，逾越節的羔羊，賜下神的律法與聖約。
 - c. 利未記：從獻祭條例看到祂的救贖工作，使人成為聖潔，得以與神相交。
 - d. 民數記：祂是引導聖民的雲柱、火柱，是靈磐石、銅蛇，和星出於東方。
 - e. 申命記：祂是神的道，顯明神的法則，使遵行的人蒙福，背逆的被咒詛。
2. **歷史書**：從創造世界到世界的末了，聖經上所記的歷史故事，耶穌都在其中。從以色列歷史中，基督在其中做了引導、拯救、牧養、審判，和恢復的工作。
 - a. 進迦南地：祂是耶和華軍隊的元帥，帶領以色列人進迦南的約書亞；是以色列的士師〔審判全地的主〕，也是至近親屬的贖買者，讓死者留名。
 - b. 王國時期：祂是以色列的君王，坐在大衛寶座，牧養以色列民的牧者。祂是受膏者，有君王、先知、祭司的膏抹和職分，帶領神的子民歸向神。
 - c. 被擄時期：聖民從被擄到回歸，祂都與他們同在，使他們在異邦被建立，保守。古列的詔令，聖城、聖殿的重建，拯救猶太人，都有基督的影子。
3. **詩篇智慧書**：在詩歌和智慧著作中，有許多人性裡知、情、意的描述，詩人被聖靈感動，所發抒的話說出了基督的預言(太 22:43; 伯 19:25; 箴 30:4)。
 - a. 理智：基督就是我們的智慧，能解決人生一切的問題，過蒙福的生活。
 - b. 情感：在人生中的喜怒哀樂，基督與我們一同感受，陪伴，和引領。
 - c. 意志：神給人自由意志，而基督成為我們的表率，活出完全順服的生命。
4. **先知書**：舊約的先知書說的預言，關乎聖民因著犯罪，以致亡國被擄，但神應許要領他們歸回。從他們的信息中，看到基督的屬性和作為(彼前 1:10)。
 - a. 審判：基督是審判全地的主，祂按公義施行審判，審判後必要施憐憫。
 - b. 救贖：神應許彌賽亞要拯救他們脫離罪和各樣患難，釋放他們得自由。
 - c. 恢復：神藉著彌賽亞來恢復、更新神的子民，讓他們得著更豐盛的榮耀。

二. 新約聖經的見證

耶穌基督降生，應驗舊約的預言，開始新約的時代。不僅舊約聖經為耶穌作見證，聖徒蒙召也要為祂作見證，聖靈啟示使徒寫成新約聖經，從各方面來表明基督。

1. **四福音書**：四福音書描述耶穌生平，把耶穌從四個角度陳明出來。如以西結看到天開了，四活物中獅、牛、人、鷹的臉面，讓人從屬天的領域認識基督。
 - a. 馬太福音：耶穌是榮耀的君王，顯出祂的尊貴、權柄、榮耀，和國度。
 - b. 馬可福音：耶穌是受苦的僕人，謙卑地在世上服事，完成救贖的工作。
 - c. 路加福音：耶穌是亞當的兒子，為女子所生，詳細描述耶穌生平事蹟。
 - d. 約翰福音：耶穌是神的兒子，與父神原為一，同尊同榮，將神表明出來。
 - e. 福音書的見證：綜合四卷福音書，聖父、聖靈、天使、施洗約翰、聖經，和祂所做的事，都為祂作見證。將來萬國和萬民，也都要為祂作見證。
2. **使徒行傳**：當耶穌復活、升天，賜下聖靈給門徒，他們便得著能力，有神蹟奇事相隨。門徒與聖靈同工，從耶路撒冷直到地極，在各方面為耶穌作見證。
 - a. 彼得的見證：從彌賽亞的詩篇見證耶穌是主，叫人聽信福音，得著救恩。
 - b. 司提反的見證：從以色列的歷史，從亞伯拉罕到所羅門，印證耶穌是主。
 - c. 腓利的見證：從以賽亞書中受苦的僕人，向埃提阿伯的太監傳講耶穌。
 - d. 保羅的見證：保羅是法利賽人，蒙召作外邦人的使徒，常引用聖經證明耶穌釘十字架與從死裡復活，叫猶太人和外邦人都能認識並接受救恩。
3. **使徒書信**：使徒寫信給眾教會，從各種不同的角度闡述基督信仰的真諦。將基督陳明給眾聖徒，讓他們認識基督，跟從基督，叫他們與所蒙的恩召相稱。
 - a. 保羅書信：保羅深知基督的奧秘，論到耶穌基督，既是神的兒子，也是大衛的後裔。他寫了 13 封書信，把基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，讓人也明白這奧秘，認識神的兒子，得以與基督一同得分，也成為神的兒女。
 - b. 希伯來書：本書從各種角度來呈現耶穌，祂是神的兒子，遠超過天使、亞伯拉罕、摩西、約書亞。祂是升上高天的大祭司，超過亞倫的等次。
 - c. 彼得書信：彼得從聖經的印證和自己親身的經歷見證耶穌，祂是大牧者，使人成聖的。聖徒蒙召要效法祂受苦，跟隨祂的腳蹤，進到祂榮耀的國。
 - d. 約翰書信：約翰親身經歷耶穌在世的服事和榮耀神子的啟示，祂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，使聖徒得以住在神兒子裡面，成為神蒙慈愛的兒女。
 - e. 雅各書：信奉主耶穌，不僅有信心，還要有行為；不只聽道，也要行道。
 - f. 猶大書：基督是審判的主，但聖徒有權利仰望祂的憐憫，就必得永生。
4. **啟示錄**：啟示錄就是耶穌基督的啟示，約翰在異象中所看到的耶穌，顯明祂完全的神性。祂是首先與末後的，預言中的靈意是為耶穌作見證(啟 19:10)。
 - a. 榮耀的人子：有人子的形像，卻顯出榮耀的神性，聖潔、尊貴、可畏。
 - b. 得勝的君王：耶穌是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，所有的仇敵將被完全擊敗。
 - c. 寶座的羔羊：耶穌是被殺的羔羊，也坐寶座接受敬拜，要迎娶祂的新婦。
 - d. 審判的主宰：耶穌要坐在白色大寶座上，審判活人死人，判定永生永死。
 - e. 全能的真神：祂是昔在、今在，以後永在的全能者，並要與人同住。

三. 從聖經看到耶穌

聖經有各種的文體和題材，有歷史、律法、預言、詩歌、智慧語錄等，從字義的背後都隱含屬靈的意義。若從其中看到耶穌，就像找到鑰匙，能看到隱藏的奧秘。

1. **與耶穌的關係**：聖經所記載的人物，不是講述他們的故事而已，他們的信心仰望神所應許的救主，他們的行動預表基督，也與基督發生奇妙的關係。
 - a. 亞伯拉罕：亞伯拉罕曾經歡歡喜喜地仰望耶穌(約 8:56)。
 - b. 摩西：摩西看為基督受的凌辱，比埃及的財物更寶貴(來 11:25-26)。
 - c. 大衛：基督是大衛的子孫，大衛被聖靈感動，卻稱祂為主(太 22:42-43)。
 - d. 各種角色：基督是神本體的顯現，基督尚未降生時，舊約聖經中的各種人物，如天使、麥基洗德、古列，或磐石、嗎哪、羊羔，都可預表基督。
 - e. 施洗約翰：耶穌在約翰之前，也在之後；是天國最小的，也是女人所生。
2. **顯出神的榮耀**：聖經裡的一切詩章頌詞，為的就是歌頌神的屬性，和奇妙的作為。耶穌是神的本體和榮耀，聖徒靠祂獻上讚美和獻祭(來 13:15; 彼前 2:5)。
 - a. 神的屬性：神的本性，所有良善、智慧、公義、聖潔，都在基督裡藏著。祂配得所有的敬拜和稱頌，啟示錄中寶座前的敬拜，都要歸與神和羔羊。
 - b. 神的作為：耶穌是神的道，將神的創造、救贖，和審判的工作表明出來。
 - 1) 創造：神藉著基督創造諸世界(來 11:3; 約 1:3)，並賜福給祂所造的一切。聖徒靠著基督得著重生，也得著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(弗 1:3)。
 - 2) 救贖：神在創世之前，就藉著基督預備了救贖(彼前 1:18-20; 弗 1:4; 啟 13:8)，拯救祂的百姓脫離仇敵，脫離患難，也脫離罪和死的轄制。
 - 3) 審判：神是聖潔公義的主，不以有罪的為無罪。神藉著義者耶穌作審判全地的主。審判之後，罪惡盡都除滅，公義得以彰顯和伸張。
 - c. 神的榮耀：基督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藉十字架彰顯出來(約 12:23-24)。
3. **反映耶穌真體**：律法是將來美事的影兒(來 10:1)，實體卻是基督，律法中的飲食條例，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等，都預表耶穌基督(西 2:17)，祂成全律法。
 - a. 節期和安息日：耶穌是安息日的主，逾越節的羔羊，無酵的餅，初熟的果子，用聖靈施洗的。末世要召聚聖民，審判全地，最終祂要與人同住。
 - b. 獻祭和潔淨條例：基督預表五種獻祭，作了馨香的供物和祭物(弗 5:2)。藉著祂的血和所賜的聖靈，使聖徒成聖，效法祂將自己當作活祭獻與神。
 - c. 任何神吩咐所造之物：如方舟、會幕、各種器皿、約櫃、銅蛇、祭壇、聖殿，和神所賜給聖民的，如嗎哪、靈磐石、一棵樹，都可預表耶穌。
4. **預言中的靈意**：先知的預言是藉著在他們裡頭基督的靈說出來的(彼前 1:11)。
 - a. 印證基督：基督的事在經卷上已經記載了(來 10:7)，當祂來了，祂完全照著神的旨意行，印證了經上所說的所有預言，都必應驗(太 26:54)。
 - b. 應許實現：聖經有如黑夜裡的燈光，引導聖民等候基督降臨。當祂來了，就如天發亮，晨星在屬祂的人心裡出現(彼後 1:19)，使聖民得以認識祂。
 - c. 基督成形：聖經和聖靈引導聖徒將耶穌接待在他們心裡，有了基督的靈，就是屬基督的(羅 8:9)，成為基督的身體，漸漸活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。

四. 見到耶穌的反應

查考聖經看不到耶穌，就得不著基督的生命，心靈也得不著滿足。若是看到基督，就如東方博士和西門認出嬰孩耶穌，便為此歡喜，獻上禮物，並且心滿意足。

1. **發動愛情**：神給以色列民最大的誠命是要盡心、盡意、盡力愛神；耶穌也要門徒愛祂勝於一切，這愛的宣言都是藉神的道表達，觸動，並建立愛的關係。
 - a. 被主吸引：耶穌的名如同倒出來的香膏，與主有愛的感覺，就會喜愛讀祂的話(詩 1:2; 119:70, 92, 162)，見到有關祂的話，就如見到祂的本人。
 - b. 心裡火熱：如往以馬忤斯去的兩門徒，聽耶穌對他們說話，給他們講解聖經，他們的心是火熱的(路 24:32)。如戀愛中的人讀情書時，生出激情。
 - c. 主愛激勵：保羅原是法利賽人，熟讀聖經，認識基督後，便將基督當作至寶，看萬物如糞土。便為主顛狂，從此不為己活，而為主活(林後 5:15)。
 - d. 完全降服：對神愛的表現就是順服，愛神的，就必遵守祂的命令，也必蒙神所愛。新約和舊約的原則都是一樣。聽道也要行道，就蒙神賜福。
2. **認識基督**：神是靈，要認識神的兒子耶穌不能憑血氣和外貌認祂(林後 5:16)。必須重生，成為新造的人，有屬靈的智慧和悟性，才能明白聖經，認識耶穌。
 - a. 天父指示：除了父，沒有人知道子(太 11:27)，耶穌與門徒同在三年多，只有彼得因天父指示，才認出耶穌是基督，是永生神的兒子(太 16:16-17)。
 - b. 聖靈幫助：耶穌告訴門徒許多話，但門徒不能領會，但等到真理的聖靈來了，就要帶領他們明白(約 16:12-15)，聖靈也叫人想起耶穌所說的話。
 - c. 打開心竅：耶穌復活後，把聖經中指著祂的話告訴門徒，耶穌開他們的心竅，使他們能明白聖經(路 24:44-48)，他們便能本著聖經為主作見證。
3. **得著生命**：聖經有永生，也為耶穌作見證，聖徒找到耶穌，就得著了生命。
 - a. 重生的生命：從聖經中看到耶穌，聽到耶穌說話，憑信心領受(羅 10:17)，祂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；吃祂、喝祂的，就有祂的生命(約 6:54, 63)。
 - b. 撒種在心裡：神的道是不能壞的種子，是活潑常存的，這種子在好土裡，就能發芽、生長，讓聖徒屬靈的生命漸漸長大，結出許多聖靈的果子。
 - c. 榮耀的生命：基督就是神的道，當祂的話常在聖徒裡面(約 15:7)，他們便要漸漸成為像祂一樣的榮耀聖潔。基督愛教會，要用水藉著「道」將教會洗淨，成為聖潔，可以獻給自己，成為榮耀的教會(弗 5:26-27)。

結論

聖經是為耶穌作見證，讀經要看到耶穌，靈裡要摸到耶穌，必須要聖靈的開啟，才能認識耶穌。讀經不能憑著己意，或以世俗的觀念為標準來判斷神的話，而要考察在我們裡面基督的靈，並以此為依據，看到神話語中所要表明的真理。解釋聖經也要以耶穌為藍本，見證祂的屬性和祂的作為。聖經像影子，實體卻是耶穌，聖經引導聖徒更多更深地認識耶穌，愛慕耶穌，經歷耶穌，進而與祂建立親密的關係。每一個重生的聖徒都有基督的靈在他裡面，就可以藉著讀聖經與主相遇，好像敞著臉看見主的榮光，就變成主的形狀，榮上加榮，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。